



建构和提倡新时期的传统美德

(2006-3-29 13:38:59)

作者：王殿卿

建构和提倡新时期的传统美德

王殿卿

核心价值观从传统中来

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背景下，如何从众多中华传统美德概念当中，精选和确定一些适合当今社会发展需要，易于人们所接受，又能成为易记利行、人人皆知、“化民成俗”的美德，是一项重要历史任务。

我国历史上形成的核心道德，就是中国和中国人的核心价值观。“仁义礼智信”作为常“道”，在我国两千多年来的历史进程中，担当了中华民族核心道德的功能，它是我国传统道德之纲，它牵动、影响和辐射着整个社会道德规范体系，推动整个社会的道德教化，提升整个社会的道德水准。

这五个核心道德，对于确定中华民族文化发展路向，锤炼民族性格，培育中华精神，起到了重要历史作用。正是由于中华精神的力量，支撑中华民族才能长存不亡，衰而复兴，在多灾多难中始终奋进不止。

因此，研究以“仁义礼智信”为内容，建构当代国家共同价值观，值得党和政府高度重视。

“仁义礼智信”的内涵要有现代转化

党和政府要组织力量开展研究，对“仁义礼智信”逐个赋予新的时代内涵，作为建构国家核心价值观体系的一种参照。以“仁”为例。

“仁”与“以人为本”有内在联系。

“仁者，爱人”，是中国自古以来的一种“以人为本”的人道主义、人文精神的体现。

“仁”是人所以为人的道理，是人性的体现。

“仁”是人类的爱心，是关心人、体谅人、照顾人、包容人。

一个有仁爱之心的人，肯定会有良好品德和良好的人际关系，一定会成为有益于人民的人。

早在抗战时期，我党就对继承和发扬“仁义”二德，赋予了新的内涵：“有益于大多数人的思想行为谓之仁，处理关系于大多数人利益的事务而得其当谓之义。”

而今，党和政府提出的“以人为本”，“情为民所系，权为民所用，利为民所谋”，这些都是仁德之体现。

参照“仁义礼智信”建构共同价值观

“仁义礼智信”曾经是韩国的治国之纲。至今它还展现在首尔的主要建筑上。首尔的东、西、南、北四座城门，各自名称如下：东大门是“兴仁门”、西大门是“敦义门”、南大门是“崇礼门”、北大门是“弘智门”，韩国的“仁义礼智”正是孟子“四德”。

新加坡政府于1990年发表了《共同价值观白皮书》，提出了国家五大共同价值观：（1）国家至上，社会为先；（2）家庭为根，社会为本；（3）关怀扶持，同舟共济；（4）求同存异，协商共识；（5）种族和谐，宗教宽容。

这五大共同价值观，就是新加坡政府领导人一再强调的“东方价值观”、“儒家价值观”、“亚洲价值观”和“东亚价值观”的具体化。

参考我国历史和当代东亚的经验，我认为以下五大共同价值观应在当代得以充分体现：

施仁政得民心（立党为公、执政为民、以人为本、和谐社会、建设小康……）

持正义兴天下（坚持社会主义道路、建设法制社会……）

崇礼仪序国家（人际和谐，建设礼仪之邦……）

明智德弘理性（治国大智慧、科学发展观、理性的民族、理性的社会……）

普信德百姓宁（普天之下讲信用，人无信不立、业无信不兴、国无信不宁……）这五大共同价值观，首先应成为

各级党和政府工作人员的座右铭。其次,各行各业都要将之结合本职工作具体化,并长期实施。第三,要将这共同价值观,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核心内容,通过各种渠道向全国人民广泛而长期的宣传。第四,将其纳入“十一五”规划,进行长远战略研究。

(作者单位:北京东方道德研究所)

[\[关闭窗口\]](#)

版权所有:国际儒学联合会 Copyright©2003-2007